

国家文物局文物保护科学和技术研究课题

赫哲族

渔猎文化遗存

张敏杰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赫哲族渔猎文化遗存

张敏杰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赫哲族渔猎文化遗存 / 张敏杰著. — 哈尔滨: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2009. 4
ISBN 978 - 7 - 207 - 08178 - 0

I. 赫… II. 张… III. 赫哲族—渔业—民族文化—研究
IV. K28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52188 号

责任编辑: 张 红 黄铁峰 李春兰
封面设计: 李 梅

赫哲族渔猎文化遗存

Hezhezu Yulie Wenhua Yicun

张敏杰 著

出 版 者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通讯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 1 号楼
邮 编	150008
网 址	www.longpress.com
电子邮箱	hljrmcbs@yeah.net
印 刷	黑龙江省教育厅印刷厂
开 本	650 × 980 毫米 1/16
印 张	15.875
字 数	24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207 - 08178 - 0/G · 1925
定 价	45.00 元

(如发现本书有印制质量问题, 印刷厂负责调换)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哈尔滨分所律师赵学利、赵景波

要重视黑龙江流域少数民族 文化遗存的保护与研究

(代总序)

数千年来，黑龙江流域众多的古代民族，创造了璀璨绚丽的民族文化，对中国乃至世界的历史都曾产生深远影响。近代少数民族则承袭、传承与发展了黑龙江流域的古代文明。赫哲、鄂伦春等民族还在特定的历史环境中，将颇具古代民族魅力的渔猎文化带入现代，成为远古历史的“活化石”，在人类文化史上独树一帜，展示了文化的多样性，极大地丰富了中华民族传统文化宝库。

随着现代化的进程与全球化的趋势，传统文化渐次成为历史的记忆。拥有深厚历史积淀的黑龙江流域的渔猎文化以及与之相适应的萨满文化之遗存，无疑是濒危的文化遗产。

文化遗产是先祖留给我们解读那段鲜活历史的宝贵财富。它包括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物质文化遗产是文化之象，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文化之脉，无文象不存，无文脉不传，相得益彰，不可或缺。保护好这份遗产是我们黑龙江省文化工作者的历史责任。

张敏杰同志多年来，一直默默地进行着我省少数民族文化遗产——有形的民族文物与无形的民间文化的调查、搜集、整理与

研究工作。这是一项既艰苦而又意义深远的事业。在她《赫哲族渔猎文化遗存》付梓之际，谨以此文为序，表示祝贺，并乐观其更多的黑龙江流域少数民族文化遗存研究成果问世。

白亚光

(作者为黑龙江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文化厅厅长)

序 言

长期以来，我国对民族文化偏重于民族调查和研究，包括后来搞的十套集成，都是民间文化的抢救工作，所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非今日始，我们国家的学者早就做了，取得了历史性成就，是可以借鉴的。像凌纯声《松花江下游的赫哲族》，是后人难以启及的。但是过去多偏重于非物质文化遗产，而忽略了物质文化及民族文物研究。

张敏杰同志的《赫哲族渔猎文化遗存》是从民族文物入手，从渔猎工具、交通工具、服饰、用品等角度，对赫哲族文物进行总结、梳理，这是及时的，也是必要的。其实这项工作相当困难：一要有广泛的民族文化知识为基础，二要有一定的民族文物征集、保管和研究经历。有些搞民族研究的同事所以对民族文物缺乏研究实力，就是他们不抓文物，必然对民族文物“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谁来进行这项工作呢？民族文物工作者和有关博物馆则具备上述条件，《赫哲族渔猎文化遗存》就是一个有力的证据。

我国的传统民间文化基本是农耕文化的产物，包括赫哲族、鄂伦春族的渔猎文化，其中能传承下去的不多，绝大部分是会消亡的，因此必须进行抢救，包括文字记录、电视录像，进行死态传承，当然在某些场合也可活态传承。有条件的地方也可筹建博物馆。1961年我曾在鄂伦春地区搜集上千件民族文物，过三十年再故地重游，已经时过境迁，今非昔比，我疾书《最后的捕猎者》。现在张敏杰在做赫哲族文物工作，我也希望有更多的人关注民族文物工作。

我走访过许多民族地区，搜集过以万计的民族文物，也出版过有关文章、专著，尽管如此，自己的民族文物知识还是挂一漏万，过于皮毛。这是实话，不是过谦。我国幅员太大了，民族又那么多，有古代的、近代的，有些民族又很庞大，内部有不少支系、区系类型，这是任何人都搞不明白的，谁能对全国各民族文

物作出鉴定？我看没有。

民族文物鉴定，目前无通才，但有专才。所谓专才是对一定地区的民族文物进行过调查、保管和研究，由这些专家进行当地民族文物鉴定是可行的。如鉴定藏族文物，只能请懂藏学的文物专家，其他人是插不上嘴的；鉴定新疆伊斯兰诸民族文物，也要靠新疆等省区的伊斯兰文物专家，别人也是望洋兴叹的；当然鉴定黑龙江省民族文物，主要请该省的民族文物专家，而其他省专家是比较缺乏发言权的。

宋兆麟

2008年12月

前言

赫哲族生活在我国的最东北部，是我国最先看见太阳的民族。据 2000 年第 5 次人口普查统计，赫哲族人口 4640 人，是我国人口最少的少数民族之一，居全国 56 个民族的第 55 位。

虽然赫哲族人口少，但她是有着悠久历史与独特文化的民族，其历史最早可以追溯到新石器时代早期的新开流文化。新开流文化距今 6000 年以前，其上层较晚的年代为公元前 4100 年左右，因黑龙江省密山县兴凯湖畔的新开流遗址而得名。遗址出土了大量的鱼镖、鱼叉、鱼钩、镞、鱼鹰骨雕、鱼形角雕……，还发现了内有鱼骨的鱼窖，证实了其居民以捕鱼为生、兼事狩猎的生活。

先秦时期的“肃慎”人是目前文献中能追溯到的赫哲族的最早祖先，历经汉晋的挹娄、南北朝的勿吉，到了隋唐时期的靺鞨分成了粟末靺鞨与黑水靺鞨，黑水靺鞨是赫哲族的先民。辽金时期黑水靺鞨称为女直、女真，辽朝的生女真、金代的野人女真是赫哲族的直系祖先。

在长期的历史演进中，赫哲族创造、积累并保持着自己独特的经济文化，即以渔业经济为主、辅以狩猎经济以及采集经济的经济文化类型。渔猎生产是赫哲族经济生活中的主要来源，“夏捕鱼作粮，冬捕貂易货以为生计”。《赫哲族简史》记“渔猎”二字是他们由古至今对生产、生活的概括。所以渔猎文化是赫哲族不同于其他民族的、独有的文化特质。渔猎生产、生活习俗，也渗透到赫哲族社会的各个方面，其精神生活、科学艺术、宗教信仰等等，均有浓重的渔猎文化色彩。

随着社会的发展，赫哲族也同全国各族人民一样，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传统的渔猎文化受到了严重的冲击，农、林、牧、副、渔、养殖等多种经营取代了渔猎经济，渔猎文化渐次成为人们的历史记忆。赫哲人独具特色的衣食住行、生产活动、文化艺术、科学技术、宗教信仰等方面的实物也以惊人的速度逐渐消失。

赫哲族是只有语言，没有本民族文字的民族。带着浓厚渔猎文化印迹的各时期生产生活等活动的实物，是“无笔划的文字”，“记录”了赫哲人的《史记》（史迹、发展轨迹）。保护赫哲族丰富的传统渔猎文化遗存，就是保存了这段历史。调查、研究、记录、收藏、保存这些遗存——极其珍贵的赫哲民族文物，以及充分发挥这些民族文物的社会作用，则是我们民族文物工作者不可推卸的历史责任。

该书，就是在民族文物面临迅速消失的严峻形势下，以调查抢救为基础，研究记录了赫哲族传统渔猎文化的遗存。在调研记录过程中，注重了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民族文物具有自己的特点。以往的经验证明，它有一定的解读古代文物的功能，所以我们称其为“活化石”。特别是这些民族的生产工具、生活用具，大多是他们自己制作的。其制作与使用本身就是该民族的特色文化。而当代本民族已很少有人还会制作与使用。所以，在对赫哲族文物有形文化研究的同时，我们注重了无形文化方面的研究与记录，将其制作工艺、使用方法以及与之相联系的习俗、民间礼仪包括民间传说等加以研究纪录，达到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共同保护之目的。体现民族文物研究的特征。

其二，对现存馆藏文物，尽可能收集其文物各方面信息，已达文物与文字档案信息双重保存之目的。我国民族文物征集较晚，民族文物研究人才少，所以缺乏科学的文物鉴定、入藏记录与建档。该书撰写过程中，甄别了个别文物的定名定性错误，澄清了某些模糊认识。如对馆藏原定名为“赫哲上层妇女服装”，甄别为“赫哲（男式）传统猎装”；明确了“狗拉雪橇”和“爬犁”的概念等。

其三，对历史上有过的文物，现在实物已经消失的，查阅资料，咨询专家，调查知情人，按照文献记载及调查资料，尽量完整地做出记录，已达保护文物并备复制、仿制展品之用。比如国内文献有记载、民间有记忆，但已无实物的重要文物“女式鱼皮袍”、“女式结婚礼袍”、“勒勒”（女式围裙）、“腾尼莫蹲特神偶”等，弥补了缺失，填补了国内空白。

其四，采取整体研究的方式，即调研记录我国境内赫哲族文物，也调研记录了俄国境内的那乃族文物。赫哲族本是统一的民

族，自19世纪60年代后，很大一部分赫哲人连同他们生活的地域归属了俄国。他们成为跨国民族，国内的赫哲与俄国的那乃族。1894年哈巴罗夫斯克地区成立了地志博物馆，收藏了18世纪至19世纪赫哲较早期的民族文物；这是我国缺少的赫哲族文物。我国民族文化宫博物馆、黑龙江省民族博物馆等博物馆收藏了20世纪初及中叶的制品，这是上世纪5、60年代征集的，也已成为极其珍贵的文物。将其联系起来研究，能够全面整体的反映这个民族的文化。

其五，认真研究前人科研成果，如凌存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投资成果、刘忠波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调查成果、建国后的有关赫哲族的著作，汲取营养；并对这些研究成果中已有的内容尽量略写，其中涉及较少和未涉及的内容，详细调查研究，细致记录。特别是对一些实物及其制作使用的发展流变作了调查记录，以利留下时代的痕迹。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概述	1
第二章 服装	16
第三章 生活用品	59
第四章 民居	93
第五章 交通工具	108
第六章 捕鱼工具	123
第七章 狩猎工具	157
第八章 礼仪、艺术、文体娱乐	170
第九章 信仰	194
第十章 文献	230
结束语	244

第一章 概述

赫哲族是一个古老而又年轻的民族。

说她古老，是因为她的历史悠久，其先世可以上溯到先秦时期的“肃慎”，这是目前文献记载中赫哲人最早的祖先。汉晋被称为“挹娄”，南北朝时期的“勿吉”，隋唐时期的“黑水靺鞨”，宋、辽、金、元、明时期的“吉列米”、“兀的改”、“野人女真”。赫哲族是东北古代三大族系之一肃慎系的后裔。“在漫长的历史发展中，它吸收了一些通古斯语族中其他民族成分，并参与了这些民族的形成，同时有些氏族也吸收了些蒙古人、东部沿海和黑龙江流域某些土著居民及古亚洲族的库页族成分；又与汉族有着共同的渊源。所有这些，从语言、人体、文化等方面都有所表现。尤其近些年来，考古发掘的出土文物和遗存，令人信服地证实，赫哲族的族体在清朝初期已经成为多源多流、历史悠久的民族融和体。”^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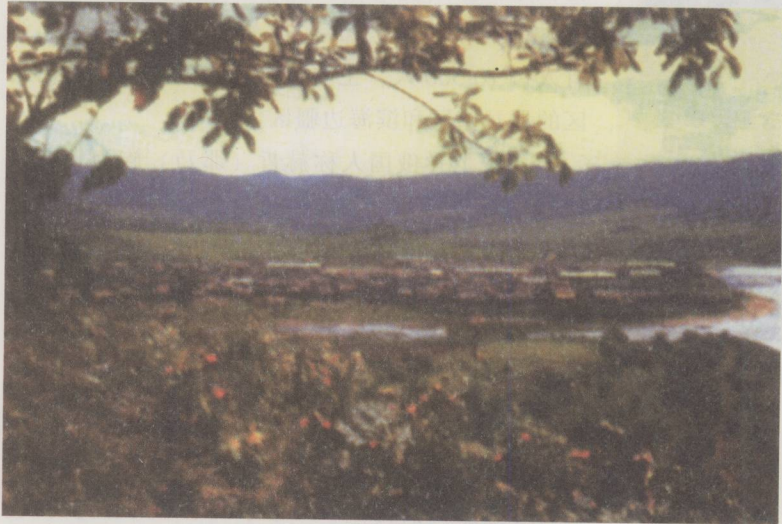


图 1-1 松花江与黑龙江汇合处的街津口赫哲民族村（选自《中国赫哲族》）

^① 《赫哲族简史》，第 29 页。



图 1-2 黑龙江下游穿鱼皮袍的土著人 (选自《东鞑纪行》)



图 1-3 黑龙江下游穿鱼皮袍的土著人 (选自《东鞑纪行》)

2

她又是年轻的，因为“赫哲”这一族称在凌纯声先生《松花江下游的赫哲族》出版的1934年以后，才被学术界广泛认同和应用。“赫哲”作为族称最早的官方文献是《清圣祖实录》中，康熙二年癸卯三月壬辰（公历1663年5月1日）。如果从此时计算，赫哲历史是344年；若按顺治初期，即自1644年（顺治元年）起的几年内，赫哲族被清政府“编户”计算，也只有353年历史。如以“形成族体，以十七世纪初的牡丹江、乌苏里江流域至黑龙江下游的赫哲族中约二十二个氏族构成”^①的明末清初算起，也仅400多年。

赫哲（那乃）族，历史上原本是我国境内一个统一的民族，世居松花江、乌苏里江、黑龙江沿岸及东海（今鄂霍次克海）、鞑靼海峡沿岸的广袤地区。近代，由于沙俄东侵，使该民族成为今天的跨国民族。在中国境内的称为“赫哲族”，约有人口4600余人（全国第五次人口普查统计）。主要居住在黑龙江省同江市的街津口赫哲族乡和八岔赫哲族乡、绕河县的四排赫哲族乡、佳木斯市的敖其赫哲族村、抚远县的抓吉赫哲族村。居住在今俄罗斯境内的，前苏联在确定少数民族名称时定名为“那乃”族。前苏联1979年统计，约有人口10500人，主要分布在哈巴罗夫斯克边疆区的那乃族区和滨海边疆区。

历史上“俄国人称赫哲（那乃）族为‘高尔谍’、‘戈尔德’、‘乌德哥’和‘阿枪’及‘阿其决’人，或称之为‘那笃奇斯人’与‘纳特基’人。有的俄国人将赫哲人的名称分为三支：‘……他们的名称是马姆古人（或称满古人）、奇楞人（或称麒麟人）、赫哲人（或称黑斤人）。居住在乌苏里江两岸的戈尔德人称马姆古人。居住在哈巴罗夫卡（伯力）上方（按：原文为下方，与实际地理位置及下文矛盾，恐为印刷错误，故笔者改写为上方）松花江和阿穆尔河沿岸的称奇楞人。

^①《赫哲族简史》，第15页。



图 1-4 乌苏里江与黑龙江汇合处的抓吉赫哲民族村 (张敏杰摄)

至于称作黑斤人的戈尔德人，则住在由哈巴罗夫卡下方的阿穆尔河两岸到吉里亚克人居住地的边界为止的这片地区内’。”^①今天所见译文中，称“那乃”之前多称为“果尔特人”。

我国清政府刊刻的《皇清职贡图》中出现了今天赫哲族的三个组成分支——“奇楞”、“七姓”、“赫哲”。

现有资料表明，松花江口东北 80 公里、黑龙江边的赫哲村庄勤得利是一个分界点，居住在其上游黑龙江边和松花江沿岸的赫哲人，自称及其他地区的人们对他们的称谓都是“奇楞”；其下游黑龙江沿岸和乌苏里江沿岸居住的赫哲人则自称“赫真”、“赫吉斯勒”（“赫真们”）或“赫吉勒”。“奇楞”的

图 1-5 同江市八岔赫哲族乡 (张敏杰摄)



①《赫哲族简史》，第 9-10 页。



图 1-6 乌苏里江边的四排赫哲族乡 (张敏杰摄)

图 1-7 松花江下游的敖其赫哲民族村 (选自《中国赫哲族》)



图 1-8 日本白老市大正时期的阿伊努民族村 (阿伊努民族馆提供)

意义和来源有“与鄂伦春同源说”及“姓氏说”等几种。“七姓”是赫哲族的七个氏族，并非族称。“赫真”是“东方”、“下游”之意。他们对外都自称“赫哲”。“赫哲”是从“赫真”变音而来，而“赫真”又是“黑斤”、“黑金”、“黑津”、“黑筋”、“黑哲”、“黑折”、“赫斤”、“赫金”、“赫锦”等的同音异写，这些名称在

《清实录》、《满洲源流考》、《宁古塔纪略》、《柳编纪略》、《宁古塔山水记》、《西伯利东偏纪要》、《吉林通志》等官私历史文献中都出现过。

外族人对赫哲人有过一些别

称和蔑称。历史上因赫哲人以狗拉雪橇作为冬季主要交通工具，或单独或与黑龙江沿岸其他使用犬的民族一起，被称为“使犬部”





图 1-12 伯利
(哈巴) 以下黑龙江岸
边第一个那乃村镇马
亚村 (辜适之摄)

或“使犬国”。又因赫哲人长期穿着鱼皮衣服，或单独或与费亚喀、乌尔奇等一同，被称为“鱼皮部”或“鱼皮国”。建国前，统治阶级称赫哲人为“靰子”。又以秦得利村溯江以上地区的赫哲人主要以狍、鹿皮为原料做衣服，称为“狍皮靰子”或“鹿皮靰子”；八岔村沿江以下地区的赫哲人以鱼皮为原料做衣服较多，称为“鱼皮靰子”。

历史上的赫哲人逐水草而居，是一个典型的渔猎民族，因此，形成了一些与之相辅相成的独具特色的民族文化。

衣服以鱼皮、兽皮为主，棉布、丝绸传入极晚。赫哲（那乃）人是全世界穿用鱼皮服装时间最长的民族之一，也是至今仍有鱼皮制作技艺传承下来的唯一一个民族。可以说鱼皮服装是赫哲的民族标志。

饮食以鱼肉、兽肉为主，粮食和蔬菜很少。鱼的吃法多而独特，“炒鱼毛”（“他斯恨” [t'asxən]）是一年四季每餐必备的食物，特别是用于食物短缺的季节。“拌菜生鱼”（“他拉克啊” [t'alk'ə]）是赫哲人最喜欢、食用历史最长的食品，至今仍是待客佳品。刚出水的鲜鱼剔骨切丝，拌以“江葱”、“野辣椒”和“野樱桃汁”，鲜美异常。“烤生鱼”（“达勒格切” [taləkətə'ə]，现在多称为“烤‘他拉哈’”），用削尖的柳条把鱼片串起来，燎烤到四、五成熟蘸盐吃，最适合渔摊上进食。冬天的“冻鱼片”（“苏日啊克” [surak'ə]）薄脆爽口，是佐酒佳肴、敬客美饌，人皆喜食。野菜、野果是重要的辅助食品，以稠李子和柳蒿芽的较闻名。可能是气候的严寒和环境的恶劣所致，酒和烟的嗜好极为普遍。



图 1-13 黑龙江
(阿穆尔河) 岸边的
那乃族韃靼村 (辜适
之摄)

居所经历了从“夏则巢居、冬则穴处”到正式房屋的历程。历史上赫哲人的民居有茅草、桦皮、兽皮、棉布围裹成的“撮罗昂库” [tʃɔruaŋk'u]，充分显示出赫哲人因地制宜、就地取材的与大自然和谐相处的顽强精神和聪明才智。正式住房从“地窖子” (“胡日布” [xurpu]) 到“马架子” (“卓” [dʒɔ]) 再到“正房” (“敖鹿谷特·厄勒布很·卓” [ɔɾɔk't'ə ələpəuxən dʒɔ] 或“拉哈卓” [laxədʒɔ])。住房虽然发生了多次划时代的飞跃，但室内的基本要素——“火炕” (“拿恨” [naxən]) 始终未变，直到如今。仅就生命力而言，我们有理由认为，“火炕”是世上最伟大的发明之一，作为人类抵御严寒的设备历经千百年而无可替代。

出行工具几乎是唯一的——“舟”。夏天是水上的船，赫哲人船的种类可达十余种，其中最引人注目的还是“桦皮快马子” (“乌莫日沉” [wuməɾtʃ'ən])，轻便快捷，几乎人手一只。冬天是冰舟——“狗拉雪橇” (“拖日科衣” [t'ɔrk'i])，最大特点是“其速愈于奔骥”。

狗曾是赫哲人的唯一家畜，每家少则几只，多则几十只。拖曳雪橇、寻觅兽踪、保护主人、制服野兽，可谓一专多能。因此，赫哲人对狗倍加珍爱。

赫哲人的婚礼极具民族特色和地域特色。他们迎娶新娘夏天用船，冬天用狗爬犁，后来还发展为在船和狗橇上搭彩棚。一夫一妻制是赫哲人的基本婚姻模式。早年也有抢婚、收继婚和